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虧損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2024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6,566,739,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5.8%；
- 2024年上半年營業虧損約為人民幣500,932,000元，而去年同期經營虧損為人民幣42,692,000元；
- 2024年上半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虧損約為人民幣530,628,000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36,847,000元；
- 2024年上半年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12元。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綜合業績及2023年同期可比較期間未經審核的財務數據。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董事會批准。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3(a)	6,566,739	8,851,107
經營成本		<u>(5,943,363)</u>	<u>(7,638,321)</u>
毛利		623,376	1,212,786
其他收入	5	82,755	95,46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之撥回/ (減值損失)淨額		20,591	(6,67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之淨額		(18,335)	(10,245)
銷售費用		(133,209)	(142,057)
管理費用		(558,034)	(614,339)
其他費用、收益及損失之淨額	6	(9,618)	(78,356)
非高峰停產期間產生的費用		<u>(508,458)</u>	<u>(499,277)</u>
經營虧損		(500,932)	(42,692)
財務費用	7(a)	(90,486)	(118,69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3,801)</u>	<u>(1,241)</u>
稅前虧損		(595,219)	(162,632)
所得稅費用	8	<u>(21,417)</u>	<u>(145,284)</u>
本期虧損		<u><u>(616,636)</u></u>	<u><u>(307,916)</u></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東		(530,628)	(236,847)
非控股股東		<u>(86,008)</u>	<u>(71,069)</u>
本期虧損		<u><u>(616,636)</u></u>	<u><u>(307,916)</u></u>
每股虧損	10		
基本(人民幣元)		<u><u>(0.12)</u></u>	<u><u>(0.05)</u></u>
攤薄(人民幣元)		<u><u>(0.12)</u></u>	<u><u>(0.05)</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虧損	<u>(616,636)</u>	<u>(307,916)</u>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從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外幣折算差額	<u>4,867</u>	<u>64,478</u>
本期綜合支出合計	<u>(611,769)</u>	<u>(243,438)</u>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支出：		
本公司股東	(525,761)	(172,369)
非控股股東	<u>(86,008)</u>	<u>(71,069)</u>
本期綜合支出合計	<u>(611,769)</u>	<u>(243,438)</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24,378	16,733,823
使用權資產		2,236,819	2,254,779
無形資產		1,982,923	1,617,845
商譽		55,132	55,132
其他金融資產		25,382	15,18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79,245	485,713
遞延稅項資產		286,518	306,215
其他長期資產		810,975	874,685
		<u>22,401,372</u>	<u>22,343,372</u>
流動資產			
存貨		2,055,555	2,143,59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898,692	1,743,148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302,526	1,249,572
可收回稅項		83,672	103,359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327,852	423,854
定期銀行存款		513,804	512,4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23,056	2,254,037
		<u>8,605,157</u>	<u>8,430,042</u>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4	3,871,050	4,332,147
應付賬款	15	4,136,821	3,855,22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6	2,149,302	2,069,927
合約負債		491,496	422,288
應交稅金		47,810	51,266
租賃負債		4,613	4,723
		<u>10,701,092</u>	<u>10,735,580</u>
淨流動負債		<u>(2,095,935)</u>	<u>(2,305,5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305,437</u>	<u>20,037,834</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14	1,650,210	800,310
長期應付款		310,535	303,799
界定福利責任		93,200	93,200
遞延收益		361,559	316,007
租賃負債		52,292	52,911
遞延稅項負債		53,194	68,243
		<u>2,520,990</u>	<u>1,634,470</u>
淨資產		<u>17,784,447</u>	<u>18,403,364</u>
股本與儲備			
股本	17	295,671	295,671
股本溢價		8,235,037	8,235,037
股本和股本溢價		8,530,708	8,530,708
其他儲備		9,272,865	9,798,62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7,803,573	18,329,334
非控股股東權益		(19,126)	74,030
權益合計		<u>17,784,447</u>	<u>18,403,36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下述各項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已經及正在採取的管理其流動性需求及改善其財務狀況的若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過往經驗及現時與銀行的溝通，預計銀行短期循環借款到期後續期不會出現重大困難；
- (ii) 本集團正在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其他全面政策，以增加未來幾年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及
- (iii) 本集團已委任外部律師及／或指派內部律師處理未決訴訟，並降低任何法律索賠的風險敞口。就部分訴訟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正當理由對索賠進行辯護。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引致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用於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準則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報告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影響

本集團將應用於本集團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以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修訂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中增加一項披露目標，規定企業必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信息，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負債和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亦進行修訂，將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一項示例，納入披露實體面臨流動性集中風險的信息要求中。

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但應用該等修訂預計將影響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與本集團訂立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面臨的流動性風險的披露。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	5,358,386	7,041,690
銷售熟料	621,177	979,924
銷售混凝土	348,070	582,447
銷售其他產品	239,106	247,046
	<u>6,566,739</u>	<u>8,851,107</u>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主要產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於附註3(b)披露。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及混凝土，所以本集團的風險和回報率主要受到地域差別的影響。

本集團按地域來管理其業務。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按照其業務營運所在地區識別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山東省—以中國山東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水泥、熟料、混凝土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東北地區—以中國遼寧省、內蒙古自治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水泥、熟料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山西省—以中國山西省和陝西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水泥、熟料、混凝土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新疆地區—以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喀什地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水泥、熟料、混凝土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對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進行匯總計算。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礎管理各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 收入和支出是根據各分部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各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和攤銷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分部業績指未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未分配其他收入、總部及公司行政支出及無法分配的銀行借款產生的財務費用之前，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按確認收入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及有關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各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24年					2023年				
	山東省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山西省 人民幣千元	新疆地區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山東省 人民幣千元	東北地區 人民幣千元	山西省 人民幣千元	新疆地區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3,935,569	1,635,256	822,762	167,080	6,560,667	5,488,660	2,005,307	1,083,422	268,242	8,845,631
一段時間	2,854	1,671	1,471	76	6,072	2,890	680	1,704	202	5,476
對外銷售收入	3,938,423	1,636,927	824,233	167,156	6,566,739	5,491,550	2,005,987	1,085,126	268,444	8,851,107
分部間收入	309,899	21,923	1,532	-	333,354	411,768	34,934	8,641	-	455,343
可呈報分部收入	<u>4,248,322</u>	<u>1,658,850</u>	<u>825,765</u>	<u>167,156</u>	<u>6,900,093</u>	<u>5,903,318</u>	<u>2,040,921</u>	<u>1,093,767</u>	<u>268,444</u>	<u>9,306,450</u>
可呈報分部(虧損)/利潤 (經調整稅前(虧損)/利潤)	<u>(239,757)</u>	<u>(152,491)</u>	<u>(102,599)</u>	<u>20,141</u>	<u>(474,706)</u>	<u>410,493</u>	<u>(319,855)</u>	<u>(34,431)</u>	<u>51,057</u>	<u>107,264</u>
於6月30日/12月31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5,042,958</u>	<u>7,257,979</u>	<u>5,123,482</u>	<u>725,618</u>	<u>28,150,037</u>	<u>17,469,893</u>	<u>7,254,520</u>	<u>4,934,976</u>	<u>777,629</u>	<u>30,437,018</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6,831,380</u>	<u>1,491,582</u>	<u>807,613</u>	<u>43,514</u>	<u>9,174,089</u>	<u>7,033,520</u>	<u>1,421,061</u>	<u>589,699</u>	<u>73,743</u>	<u>9,118,023</u>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利潤		
可呈報分部(虧損)／利潤	(474,706)	107,264
抵銷分部間利潤	(33,022)	(126,779)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虧損	(507,728)	(19,51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01)	(1,2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9,202	1,36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5,882	—
未分配其他收入	17,034	10,610
未分配財務費用	(51,409)	(54,952)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行政支出(附註)	(74,399)	(98,894)
綜合稅前虧損	(595,219)	(162,632)

附註：未分配總部管理費用包括期內折舊和攤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之撥回／(減值損失)淨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淨額及歸屬於本集團總部的其他管理費用。

4 經營的季節性

基於本集團的一般經驗，由於建築季節自每年的第二季度開始，故水泥製品下半年的需求量相比上半年高。因此，本集團上半年的營業收入和業績通常較低。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5,569	10,736
政府補助(附註)	40,630	58,368
遞延收益攤銷	6,412	5,651
其他	10,144	20,711
	82,755	95,466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獲得的地方政府的退稅、營運補助及節能獎勵。概無特別條件需要滿足以獲得此類政府補助。

6 其他費用、收益及損失之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淨虧損	(6,830)	(43,58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5,837)	(3,6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53)	(11,809)
捐贈	(2,346)	(3,8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9,202	1,36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5,882	–
其他	(19,436)	(16,805)
	<u>(9,618)</u>	<u>(78,356)</u>

7 稅前虧損

計算稅前虧損時已計入／(扣除)：

(a)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76,415	78,444
租賃負債利息	1,292	1,439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	(8,829)	–
淨利息支出	<u>68,878</u>	<u>79,883</u>
折現利息費用	7,694	6,843
銀行手續費	<u>13,914</u>	<u>31,973</u>
	<u>90,486</u>	<u>118,699</u>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用以釐定廠房建設可作資本化的借款金額的資本化利率為4.1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零）。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1,669	587,2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472	44,025
無形資產攤銷	99,802	113,307
	<u>703,943</u>	<u>744,583</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703,943</u>	<u>744,583</u>

8 所得稅費用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中國所得稅準備	18,352	118,104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1,583)	(1,899)
	<u>16,769</u>	<u>116,205</u>
遞延所得稅	<u>4,648</u>	<u>29,079</u>
	<u>21,417</u>	<u>145,284</u>

附註：

- (i) 除特別說明以外，本集團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授予稅項優惠且於兩個期間均有權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i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 (iii)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由於本公司及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及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530,628)</u>	<u>(236,847)</u>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53,966,228</u>	<u>4,353,966,228</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於2015年授予之購股權，乃由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場價。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574,473	367,273
應收賬款	1,551,904	1,638,303
減：信貸虧損準備	<u>(227,685)</u>	<u>(262,428)</u>
	<u>1,898,692</u>	<u>1,743,148</u>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是按照發票日期以及扣除信貸虧損準備的基礎進行分析，明細列示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769,431	552,942
三至六個月	224,878	270,014
六至十二個月	294,357	259,743
十二個月以上	610,026	660,449
	<u>1,898,692</u>	<u>1,743,148</u>

全部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準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通常對水泥及熟料的銷售採用交付產品時全額付款。只有對具有良好信用歷史的特定客戶且銷量較大的前提下，才執行30-60天的信用銷售。客戶亦可以採用3至6個月到期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結算。對管道及混凝土的銷售，本集團允許平均90-180天的信用期。

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保證金	98,783	52,429
預付原材料款	174,095	112,815
預付水電費	80,762	87,554
可收回的增值稅進項	373,573	404,8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73,264	85,399
應收第三方款項	378,366	409,876
其他	123,683	96,675
	<u>1,302,526</u>	<u>1,249,572</u>

13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4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就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若干買賣水泥協議支付履約保證金而抵押予銀行的現金存款人民幣320,18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6,754,000元)，以及由於由本集團債權人發起的涉及部分買賣合同的訴訟正在等待判決，而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的銀行結餘人民幣7,67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100,000元)。

14 銀行借款

計息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擔保 ^(*)	530,510	548,706
銀行借款—無擔保	4,990,750	4,583,751
	<u>5,521,260</u>	<u>5,132,457</u>

* 該等銀行借款以合計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32,594,000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993,000元)及以賬面總金額為人民幣394,292,000元的若干廠房和建築(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852,000元)及人民幣276,000,000元的抵押銀行存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66,397,000元)作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並無銀行貸款償還違約。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條款到期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列示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71,050	4,332,147
一至兩年	351,720	180,000
兩至五年	1,298,490	620,310
	<u>5,521,260</u>	<u>5,132,457</u>

15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2,245,181	2,198,451
三至六個月	405,095	544,666
六至十二個月	577,076	428,012
十二個月以上	909,469	684,100
	<u>4,136,821</u>	<u>3,855,229</u>

於2024年6月30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預計將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4年6月30日，部分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涉及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人民幣17,214,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94,000元)，要求立即償還本金，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

公司管理層仍持續與供應商於庭外協商該等款項的清償事宜。鑑於該等訴訟大都處於待裁決階段，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階段尚無法估計該等訴訟的最終結果，因此未就與該等訴訟相關的潛在利息及罰息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任何調整。

16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024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和福利費	150,220	281,377
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145,878	86,542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52,922	109,808
應付關聯方款項	919,400	915,486
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前股東款項	57,360	57,316
應付收購代價	27,437	27,437
應付收購採礦權款項	171,800	38,150
預提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	(i) 624,285	553,811
	2,149,302	2,069,927

附註：

- (i) 該金額主要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人民幣43,82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4,112,000元)、礦山治理應付款人民幣123,94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946,000元)、供應商的合同保證金人民幣153,84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2,358,000元)、設備維護的應付款人民幣113,59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168,000元)及應付利息人民幣1,176,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318,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若干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要求立即償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7,378,000元的其他應付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811,000元)，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

17 股本

2024年6月30日
及202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等值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701,472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4,353,966,228 295,671

18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體現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於2024年 **於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體現的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相關的
資本開支

719,988 1,275,929

19 或有負債及其他事項

(a) 訴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服務供應商向本集團提出多項訴訟申索，要求即刻償還有關若干建築合約及前僱員勞資糾紛的未償還結餘，金額合計為人民幣51,54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4,781,000元)，目前該等訴訟申索尚未結案。因本公司董事認為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故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撥備。

(b) 開曼群島的訴訟

本公司正面臨一項向大法院提呈的清盤呈請(「開曼呈請」)。開曼呈請由本公司一股東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瑞」)提出。本公司已就開曼呈請委聘法律顧問。

- (i) 本公司於2019年6月4日收到大法院於2019年5月27日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令狀亦由天瑞發出，以尋求(i)判定撤銷本公司發行的若干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或前後發行)，於2018年10月30日進行的有關債券的後續轉換及／或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進行的本公司股份配發；及／或(ii)宣告撤銷有關債券的發行及後續轉換。藉令狀尋求作出的判令其後已予修訂(見下文)。本公司認為所尋求的判令及／或宣告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將針對令狀及天瑞的申索進行積極抗辯。

於2022年7月1日，開曼群島上訴法院作出判決，裁定該令狀因瑕疵予以撤銷。上訴法院已於2022年9月14日簽發頒令證書。然而，上訴法院允許天瑞在衍生訴訟中重新設立令狀。

於2022年10月11日，上訴法院准許天瑞就其判決向樞密院提出上訴。於2022年12月23日，天瑞針對上訴法院的判決向樞密院提交了上訴申請書。天瑞的上訴仍懸而未決，尚未得到審理。

- (ii) 於2020年12月17日，大法院就天瑞於2020年8月26日發出的關於開曼呈請的要求作指示的法庭傳票(「傳票」)進行聆訊。於傳票聆訊中，天瑞尋求許可重新修改開曼呈請，特別是加入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材」)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作為開曼呈請之答辯人之一。中國建材與亞洲水泥現為本公司股東。

於其日期為2021年1月27日的判決中，大法院頒令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被加入作為開曼呈請之答辯人，並被送達開曼呈請。

於2021年3月19日，開曼呈請送達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其後，於2021年7月16日就傳票舉行之進一步聆訊中，大法院頒令，將該開曼呈請視為天瑞、中國建材及亞洲水泥內部的法律程序，惟本公司亦可就文件披露事宜進行參與及倘開曼呈請授出，將就適當補救接受聆訊。於聆訊中，天瑞承認，其於清盤程序中尋求的唯一救濟為本公司清盤並被要求對其開曼呈請進行相應修改。大法院亦向天瑞授予許可，允許修訂令狀，將其尋求的救濟限制在以下聲明：(i)本公司董事於2018年8月8日前後及／或2018年9月3日前後行使發行若干可換股債券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ii)董事於2018年10月30日行使轉換上述債券的權力及發行新股份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iii)董事於2018年8月1日後行使發行本公司所有其他股份及證券的權力，並非對上述權力的有效行使。

聆訊於2022年5月23日進行，隨後大法院確定了開曼呈請各方間就文件披露事宜的問題清單。呈請各方於2022年11月22日出席案件管理聆訊，並於2023年2月3日進一步提交書面呈件，以解決與文件披露事宜有關的未決事項，該等事項有待大法院作出判決。

大法院於2023年10月17日及2023年10月26日做出裁決，並於2023年10月30日做出判決，內容乃有關開曼呈請的證據開示範圍。於2024年7月29日，各方正就大法院命令的若干方面協商一致，然後方能進行證據開示。進一步的審判時間表尚未確定。

(c) 香港訴訟

2023年7月18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山水水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山水(香港)**」)及China Pioneer Ce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Pioneer**」)收到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天瑞集團**」)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發出的日期為2023年6月28日、訴訟編號為HCA2023年第1013號的傳訊令狀(「**傳訊令狀**」)。其後，本公司另一全資附屬公司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山水**」)亦收到傳訊令狀。

在傳訊令狀中，天瑞集團聲稱其向本公司、中國山水(香港)、Pioneer及山東山水(統稱為「**中國山水集團**」)提供貸款，貸款金額為本公司2023年7月18日發佈的公告中所述的指稱未償金額(「**指稱貸款**」)，並要求償還指稱貸款。

於2024年1月3日提交的抗辯及反申索書中，中國山水集團以充分理由否認天瑞集團有權要求償還指稱貸款，並反訴天瑞集團，天瑞集團及其他各方於2015年至2018年期間以非法手段串謀，意圖損害中國山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造成損失及／或衡平補償(因此在任何情況下都有權抵銷指稱貸款)。中國山水集團本次訴訟中提出的反訴實質上乃基於其高等法院訴訟2019年第548號中對天瑞集團及其他各方提出的訴訟請求。因此，中國山水集團擬向法院提出申請，要求將本訴訟與高等法院訴訟2019年第548號合併，及／或將兩起訴訟一併及／或相繼由同一法官審理(「**合併聆訊傳票**」)。除天瑞集團、天瑞、李留法及何文琪外，高等法院訴訟2019年第548號的所有各方均對合併聆訊傳票持中立態度。

同時，2024年2月28日，天瑞集團亦向法院提出申請，要求剔除中國山水集團於本次訴訟中提出的反訴，理由包括中國山水集團於本次訴訟中提出的反訴與其在高等法院訴訟2019年第548號提出的訴訟請求重複(「**剔除傳票**」)。中國山水集團認為該申請毫無根據，並將據理力爭。合併聆訊傳票及剔除傳票的實質聆訊定於2025年4月30日合併進行。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據本集團所知悉，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索償。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為若干非重大訴訟的被告人，並涉及若干非重大訴訟及若干因日常業務而引發的非重大訴訟。目前未能確定有關訴訟或法律過程的結果，但董事相信因以上所述案件而引起的任何可能之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環境和行業概況

2024年上半年水泥行業呈現「需求持續下降、價格低位波動、行業持續虧損」的運行特徵。房地產行業仍處於調整階段，同時基礎設施投資增速持續放緩，拖累水泥總體需求。上半年多數時段長三角和珠三角等主流消費市場的價格競爭依然激烈，促使水泥價格底部運行。量縮價低導致行業出現歷史性虧損。

需求端：延續近兩年大幅下滑走勢

從水泥需求結構看，一方面，房地產市場尚未企穩，受銷售疲軟影響，投資仍呈現收縮態勢，新開工面積持續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基礎設施投資增速持續放緩，重點省市基建項目被叫停或暫緩，直接對基建方面的水泥需求造成不利影響，同時受資金緊張影響，部分基建工程項目施工進展緩慢，水泥需求總體遲滯。

根據國家統計局統計，2024年上半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人民幣152,529億元，與上年同期數字相比（「同比」）下降10.1%。房屋新開工面積38,023萬平方米，下降23.7%。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同比降幅繼續窄幅擴大，房地產開發企業房屋新開工面積同比大幅下降。基礎設施投資（不含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同比增長5.4%，基礎設施投資增速放緩。

2024年上半年，全國水泥需求延續近兩年下降走勢，繼續大幅下滑。根據國家統計局統計2024年上半年，全國累計水泥產量8.5億噸，同比下降10%（可比口徑），較去年同期減少1億噸，水泥產量為2011年以來同期最低值，接近2010年同期水平。

供給端：第二季度錯峰停窯力度加大，庫存對比去年有所改善

第一季度因市場供需關係持續惡化，企業心態不穩，水泥價格跌至谷底，全行業嚴重虧損；第二季度，在各地主導企業引領下，行業企業積極開展行業自律和加強錯峰生產執行力度，全國水泥庫存出現回落，水泥價格得以實現逆市回升走勢。

從數字水泥網監測的庫存指標(庫容比)來看，雖然全國上半年總體庫存仍處於高位，但步入第二季度已經明顯低於2023年和2022年同期水平，市場供給壓力相對有所緩解。

水泥價格：低位徘徊，震盪回升

2024年上半年，全國水泥市場價格低位運行，走勢總體呈現「低位徘徊、震盪回升」的態勢。數字水泥網監測數據顯示，上半年，全國水泥市場平均成交價為人民幣367元/噸，同比回落人民幣54元/噸，跌幅為13%。第一季度因下游水泥市場需求表現較為疲軟，市場供需關係持續惡化，水泥價格跌至谷底，全行業虧損嚴重；第二季度，在各地主導企業引領下，行業企業積極開展行業自律和加強錯峰生產執行力度，企業心態有所轉變，水泥價格得以實現回升走勢。

展望下半年，行業盈利預計將會得到好轉。主要基於：一方面，水泥需求邊際改善。下半年，隨著超長國債、專項債以及中央專項資金加速到位，在建重點工程項目水泥需求將會有所提振，以及局部地區災後重建需求疊加，水泥整體需求無論環比上半年還是同比均會有所提升。另一方面，企業心態有所轉變，壓縮供給力度將持續加大。上半年國內水泥市場需求依舊延續疲軟態勢，市場由充分競爭轉向競合，在此過程中，無論大型企業還是中小企業經營策略都在發生變化，從「份額」到「利潤」，趨勢不斷向好發展。上半年全行業呈現虧損局面，大部分水泥企業經營壓力較大，對於下半年價格和利潤的提升訴求強烈，將會積極參與行業自律和錯峰生產，以提升價格，力爭完成全年經營目標。需求邊際改善和供給壓縮持續加大，下半年水泥價格有望延續第二季度末的回升態勢，行業盈利也將會得到明顯好轉。第三季度實現扭虧為盈，第四季度有望與去年持平或有所增長。
(資料來源：CCA信息研究中心、數字水泥網)

公司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致力於細化內部基礎管理，以提升現有生產運營質量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水泥產能9,773萬噸，熟料產能5,012萬噸，商品混凝土產能1,910萬立方米。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水泥、熟料合計24,631,000噸，同比減少8.8%；銷售商品混凝土1,141,000立方米，同比減少23.8%；營業收入人民幣6,566,739,000元，同比減少25.8%；本期虧損人民幣616,636,000元，同比增加100.3%。

營業收入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銷售分析：

區域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銷售金額 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 千元	比重	
山東區域	3,938,423	60.0%	5,491,550	62.0%	-28.3%
東北運營區	1,636,927	24.9%	2,005,987	22.7%	-18.4%
山西運營區	824,233	12.6%	1,085,126	12.3%	-24.0%
新疆運營區	167,156	2.5%	268,444	3.0%	-37.7%
合計	<u>6,566,739</u>	<u>100.0%</u>	<u>8,851,107</u>	<u>100.0%</u>	<u>-25.8%</u>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566,739,000元，較2023年同期人民幣8,851,107,000元減少人民幣2,284,368,000元，約25.8%。營業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期水泥銷量及價格同比皆下降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貢獻方面，水泥及熟料銷售額佔91.1% (2023年：90.6%)，而預拌混凝土銷售額則佔5.3% (2023年：6.6%)。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按產品劃分之銷售額分析：

產品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銷售金額 同比增減
	銷售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銷售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水泥	5,358,386	81.6%	7,041,690	79.5%	-23.9%
熟料	621,177	9.5%	979,924	11.1%	-36.6%
混凝土	348,070	5.3%	582,447	6.6%	-40.2%
其他	239,106	3.6%	247,046	2.8%	-3.2%
合計	<u>6,566,739</u>	<u>100.0%</u>	<u>8,851,107</u>	<u>100.0%</u>	<u>-25.8%</u>

營業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燃料開支(包括煤炭及電力)、折舊及攤銷及其他經常性成本。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5,943,363,000元(2023年：人民幣7,638,321,000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期水泥熟料外銷量同比減少，此外原材料採購成本、煤炭價格及電力成本也呈現下降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人民幣623,376,000元(2023年：人民幣1,212,786,000元)，毛利率為收益之9.5%(2023年：13.7%)。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水泥銷量同比減少，且價格同比下降所致；此外，水泥銷售價格降幅大於單位生產成本降幅，致毛利率下滑。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人民幣95,466,000元減少至人民幣82,755,000元，主要原因為本期所收到的政府補助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其他費用、收益及損失之淨額

其他費用、收益及損失之淨額由淨虧損人民幣78,356,000元減少至淨虧損人民幣9,618,000元，主要原因為本期滙兌虧損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提列減值虧損金額同比減少，及本期出售附屬公司產生收益所致。

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財務費用

銷售費用由人民幣142,057,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33,209,000元，同比減少6.2%，主要原因為本期水泥銷量下滑，裝卸費及銷售服務費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管理費用由人民幣614,339,000元減少至人民幣558,034,000元，同比減少9.2%，主要是本期員工人數同比減少，職工薪酬較去年同期減少，且節約各項費用支出所致。

財務費用由人民幣118,699,000元減少至人民幣90,486,000元，同比減少23.8%，主要由於本期借款利率同比下滑所致。

稅項

所得稅費用由人民幣145,284,000元下降至人民幣21,417,000元，同比減少85.3%，主要是由於本期應稅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期內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16,636,000元，而2023年同期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07,916,000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水泥銷量及價格同比皆下降，導致毛利大幅下滑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截至2024年6月30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521,260,000元，其中人民幣3,871,050,000元將在報告期結束12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動性、營運表現及可供融資的資源，相信以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搭配適當的融資活動將可支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及償還尚未償還的計息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資產總值增加約0.8%至約人民幣31,006,529,000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773,414,000元)，而總權益則減少約3.4%至約人民幣17,784,447,000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403,364,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2,423,056,000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54,037,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淨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4.8%(2023年12月31日：13.5%)，乃分別根據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淨債務及總股權計算。負債比率略升，主要是本期銀行借款增加，且總權益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09,713	298,03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18,544)	(450,805)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474,494	1,190,0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變動	165,663	1,037,302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2,254,037	2,124,362
匯率變動的影響	3,356	21,739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2,423,056	3,183,403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9,713,000元，同比減少人民幣88,326,000元，主要為本期水泥銷量及價格皆下降，營業收入下滑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8,544,000元，同比增加人民幣67,739,000元，主要為本期用於水泥、熟料生產線新建及購入設備等資本支出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4,494,000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15,574,000元，主要由於本期銀行借款增加金額同比減少所致。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571,386,000元，主要用於智能化生產、礦山資源儲備，水泥、熟料生產線新建及技術改造等投資支出。

於2024年6月30日，已訂立相關合同在賬目內未提撥，但應履行的資本承諾為：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已授權及已訂約		
—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	719,988	1,275,929
已授權但未訂約		
—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	854,040	918,370
合計	<u>1,574,028</u>	<u>2,194,299</u>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4。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或有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9。

人力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職員工共有15,149人。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失業保險及房屋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支付酬金，並適時檢討員工的薪酬政策。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4年3月19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6,295,000元出售所持有的一附屬公司廣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70%股權，此交易對本集團之財務業務未有重大影響，相關出售損益載於本公告附註6。除前段所述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未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管理

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銷售額及採購額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

下半年展望

營運形勢分析

上半年，房地產市場仍在深度調整階段，投資呈現收縮態勢，同時，受新增專項債發行進度偏慢以及地方債務風險管控等因素影響，基建項目開工率不及預期，部分基建項目被叫停或暫緩，致使水泥需求總體遲滯，產能過剩矛盾加劇，市場競爭惡化。面對複雜嚴峻的市場形勢，行業積極推進生態修復，持續加強錯峰生產，努力修復合理價格，但除東北區域外多數地區復價效果未達預期，水泥價格同比大幅下滑。雖然本公司成本控制得力，毛利水平於第二季度逐漸好轉，盈利

能力有所恢復，但同比仍有較大幅度增虧。展望下半年，一是隨著超長國債、專項債以及中央專項資金加速到位，在建重點工程項目水泥需求將會有所提振，以及局部地區災後重建需求疊加，水泥整體需求將會得到提升；二是上半年全行業呈現虧損，大部分水泥企業經營壓力較大，對於修復價格、利潤的訴求強烈，有利於強化錯峰生產執行力度，合理平衡供需關係，為下半年行業效益復甦創造有利基礎。

公司業務下半年展望

- (一) 本公司計劃嚴格執行錯峰生產。嚴格落實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要求，積極引領行業自律，帶頭執行錯峰生產，助力優化改善市場供需關係，推動構建健康的行業生態。
- (二) 本公司計劃全力開拓市場。堅持需求導向，發揮品牌優勢，持續加強差異化營銷，在鞏固好重點工程、農村市場等核心業務板塊的基礎上，進一步拓展核電等特種特性水泥市場，同時積極利用數智技術賦能市場營銷，充分利用電商平台，推動營銷渠道下沉及扁平化。
- (三) 本公司計劃深化降本增效。一是持續強化精益生產管理，根據水泥新國標執行情況，做好相關數據整合分析，在平衡好質量、安全的前提下，探索更新最佳運行閾值，實現效益最大化。二是持續推動採購環節保供降本，在充分考量生產需要的基礎上，把握原燃材料市場運行規律，科學統籌採購計劃，常態化、精細化開展可比物資全面對標，整合原燃材料採購渠道，發揮大批量採購的規模優勢和物資運輸平台優勢，最大限度挖掘採供降本空間。
- (四) 本公司計劃加強風險防控。一是緊抓安全生產全流程閉環管理，全面排查整改安全隱患，切實築牢安全底線。二是樹牢「質量第一」的管理理念，持續加強產品全生命週期質量管控。三是嚴格落實能源、環保、碳排放、產能等政策要求，抓緊抓實政策風險防控工作，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四是持續規範項目資金管理，做好精準投資，優化應收賬款管理，加強各類費用支出管控，切實保障資金鏈安全穩定，實現資金管理全流程有效約束。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存在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委任首席執行官，於報告期至2024年5月31日期間，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由主席李會寶先生承擔。在容許由同一人兼任該兩項職務時，本公司考慮到此兩個職位均要求對本集團業務有透徹了解及擁有豐富經驗之人士才可擔任，要物色同時具備所需知識、經驗及領導才能之人選殊不容易，而倘由不合資格人士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則本集團表現可能受到拖累。且董事會亦相信，透過本公司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能確保該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

於2024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李會寶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職務(「辭任」)。

緊隨該辭任後，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考慮數名可能承擔主席職責的候選人。然而，如上文所述，為確保本公司的發展、穩定及可持續性，董事會認為有必要對各方面的利益及權力平衡進行深入審查，方可選任合適的候選人擔任主席。由於主席一職懸空，董事會已提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吳玲綾女士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C.2.2至C.2.9條所規定之主席職責。於該辭任後，吳玲綾女士亦承擔首席執行官之職責。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整個報告期內已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於2024年8月5日，董事會欣然宣佈滕永軍先生(「滕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並將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C.2.2至C.2.9條所規定之職責。滕先生亦將承擔首席執行官之職責。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該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報告，並與公司管理層討論了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其他重要事項。

近期發展

自2024年6月30日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dsunnsygroup.com>)可供瀏覽，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向始終大力支持本集團的債權人、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致以誠摯的謝意，同時由衷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的盡忠職守與辛勤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滕永軍

香港，2024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滕永軍先生、吳玲綾女士及鄭瑩瑩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李建偉先生以及許祐淵先生。